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
承辦人：臨時約僱人員 潘佳玟

電話：04-7531815

電子信箱：sandyacction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成功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8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40333792B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來函及相關資料高中職(共1個電子檔) (376470000A_1140333792B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財團法人台中縣林賴足女士教育基金會辦理114學年度高中職助學金申請辦法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台中縣林賴足女士教育基金會114年8月18日114公字第02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來函及相關資料供參。
- 三、如對本案有任何疑問，請逕洽本案承辦人：陳郁婷或江怡靜，電話：04-24060306

正本：本縣各公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教務處 收文:114/08/26



1140006090

有附件